

国学新读本

礼记

杨天宇 注说



河南大学出版社

国学新读本

礼 记

杨天宇 注说

河南大学出版社

· 开封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礼记/杨天宇注说. —开封: 河南大学出版社, 2010. 1
(国学新读本)

ISBN 978-7-5649-0113-4

I. ①礼… II. ①杨… III. ①礼仪—中国—古代②礼
记—通俗读物 IV. ①K892.9-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19051 号

责任编辑 陈广胜

责任校对 郑 帅

封面设计 马 龙

出版发行 河南大学出版社

地址: 河南省开封市明伦街 85 号 邮编: 475001

电话: 0378-2825001(营销部) 网址: www.hupress.com

排 版 河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河南郑印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0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650mm × 960mm 1/16 印 张 55.5

字 数 696 千字 印 数 1—1000 册

定 价 9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河南大学出版社营销部联系调换)

国学新读本编辑委员会

总策划 马小泉

主 编 李振宏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小泉 王 健 朱绍侯 刘小敏

李中华 李振宏 苏凤捷 何晓明

张云鹏 张富祥 宋会群 杨天宇

杨寄林 杨朝明 赵国华 郑慧生

姜建设 袁喜生 曹 峰 曹础基

曾振宇 戚良德 龚留柱 熊铁基

序

最近一些年来,一股“国学热”的思潮强劲涌动,在文化学界以至于整个社会上,引起了强烈反响。为什么在这样一个社会的大变革时代,在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的转型期,最为传统的国学,却能引起国人的极大兴趣,这的确是一个值得思考和研究的问题。

“国学”作为一个学术文化概念,产生于近代。从渊源上讲,“国学”概念的产生,与“国粹”有些关联,并且是从对抗西学侵入的角度提出来的。今天,中华民族早已是一个独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自立自强的民族,全球经济一体化所带来的世界文化的汇合与交融,也早已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而在这样的历史大势中,却会有“国学热”的产生,乍一看来,确有不可思议之处。但实际上,国学的当代走红,则与我们今天所处的历史时代有着一定的关系。

随着改革开放的迅速推进,随着市场经济的强劲发展,传统道德受到了强烈冲击,传统文化与现代文化观念的碰撞也日益强烈。于是,如何看待传统文化的问题,就严峻地提到了国人的面前。传统文化的出路何在,它从何而来,要走向何方,如何对之进行价值重估,一切关心文化问题、有着强烈历史责任感的人们,无不把关

注的目光投向中国的传统学术。当然,也不排除一些对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所带来的冲击无法理解和接受,对现代经济发展对传统道德的亵渎强烈抗议的人们,自然而然地发出向传统文化复归而倡导国学的呼声。总之,不论是出于积极的思考,还是抱着一种向后看的心态,对国学的重视则成了最近十多年来一种普遍的文化选择。

于是,对待“国学热”就需要有一个分析的态度。对于任何一个民族的发展来说,传统文化都是其牢固的根基,是其一切历史的出发点,摒弃传统、甚至全盘否定传统文化,都是幼稚可笑的,不可取的。但一遇到问题就求助于传统,甚至一味狂热地提倡向传统复归,也是走不通的,过去那句常说的“倒退是没有出路的”话,虽说不是什么至理名言,却也还是有些道理的。这些年来,一些地方出现的中小學生、甚至幼儿园小朋友的读经热,就是一种值得注意的倾向。国学,毕竟是一种学术,需要有一定的文化基础,有一定的分析批判能力,才能对之进行识读、鉴别而决定其取舍。所以,严格地说,对于国学,尤其是经学,在当代中国,需要的是研究以及在此基础上的批判继承,而不是再像传统社会中那样采取唱诗班的方式,对青少年一代进行无分析地灌输。因此,如何弘扬传统文化,就是一个需要思考的问题。

正是基于以上考虑,为着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的需要,也为着对社会上盲目崇尚读经的风气有所引导,我们组织了这套“国学新读本”丛书,选择一些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影响较大的国学典籍,对之进行简明扼要的注释,然后在读本前边,用较大篇幅解读该典籍的基本思想文化内涵,评述其在中国文化史上的地位和影响,并对如何阅读该典籍做出读书方法上的引导。通过这样一个较为翔实的导读内容,以批判分析的态度,给青年人的国学典籍阅读提供一个健康的思想导向。根据这样的宗旨,这套丛书,在大的结构上,每

本都分为“通说”和“简注”两个部分，“通说”是导读的性质，“简注”在于疏通文字，希望这样的安排，能够为青年朋友和一般社会读者提供一个国学入门的向导。果能如此，也就实现了撰著者和出版者的愿望。

国学所以是国学，就在于它是我们祖国优秀民族文化和民族精神的载体。在这些国学典籍中，包含着民族文化的基因，蕴藏着民族精神的范型。衷心期待这套丛书能够成为广大读者学习国学精华、体认民族精神、继承祖国优秀文化遗产的良师益友。

李振宏

2008年2月28日

目 录

序	李振宏 (1)
《礼记》通说	(1)
曲礼上第一	(71)
曲礼下第二	(100)
檀弓上第三	(118)
檀弓下第四	(167)
王制第五	(208)
月令第六	(237)
曾子问第七	(279)
文王世子第八	(305)
礼运第九	(322)
礼器第十	(341)
郊特牲第十一	(360)
内则第十二	(388)
玉藻第十三	(418)
明堂位第十四	(447)

丧服小记第十五	(458)
大传第十六	(484)
少仪第十七	(493)
学记第十八	(514)
乐记第十九	(525)
杂记上第二十	(562)
杂记下第二十一	(585)
丧大记第二十二	(613)
祭法第二十三	(643)
祭义第二十四	(649)
祭统第二十五	(669)
经解第二十六	(686)
哀公问第二十七	(690)
仲尼燕居第二十八	(696)
孔子闲居第二十九	(703)
坊记第三十	(708)
中庸第三十一	(722)
表記第三十二	(741)
缁衣第三十三	(758)
奔丧第三十四	(770)
问丧第三十五	(778)
服问第三十六	(782)
间传第三十七	(788)
三年问第三十八	(794)
深衣第三十九	(798)

投壶第四十	(801)
儒行第四十一	(807)
大学第四十二	(816)
冠义第四十三	(826)
昏义第四十四	(829)
乡饮酒义第四十五	(835)
射义第四十六	(845)
燕义第四十七	(852)
聘义第四十八	(856)
丧服四制第四十九	(863)
附:宫寝图	(868)
参考文献	(869)

《礼记》通说

《礼记》这部书,大概和《论语》、《孟子》一样,是一般中国人都知道的。但是要真正了解并读懂《礼记》,却并不那么简单。至少,下面我们要谈到的这些问题,是每一个对《礼记》感兴趣,并想读懂这部书的人,所必须有所了解的。或者说,我们了解了这些问题以后,再来读《礼记》,就要容易得多、清楚得多了。下面,我们就来谈谈这些问题。

一、《礼记》是一部什么性质的书

要回答这个问题,必须从《礼经》谈起。

西汉中期,在中国思想文化史上发生了一件影响后来整个中国古代封建社会两千多年的大事,汉武帝把儒家学者所诵读和研究的几部书,即《诗》、《书》、《礼》、《易》、《春秋》,确立为经书,并在中央建太学,从全国各地选拔了 50 名优秀青年到太学来学习,又找来一些专门研究这五部经书的儒家学者,封他们为博士官,让他们在太学里向学生教授这 5 部经书。这 5 部经书,就是人们常说的“五经”。教授五经的博士官们,就是所谓的“五经博士”;被选拔到太学学习的学生们,就是所谓的“弟子员”,或称“博士弟

子”。而有关“五经”的学问,就是所谓的经学。从此,“五经”所体现的儒家思想,便成了中国古代封建社会的指导思想,而“五经”也就成为培养士人的教科书。

如上所说,“五经”中有一部叫做《礼》,因为被确立为经书,所以又称为《礼经》,就像《诗》、《书》、《易》、《春秋》在确立为经以后被分别称为《诗经》、《书经》、《易经》、《春秋经》一样。而这所谓《礼经》是一部什么书呢?就是今天人们常说的《仪礼》。但是《仪礼》这个书名是后起的,是大约到了魏晋时期才有的。在汉代,它只被单称为《礼》,又被称为《士礼》,立为经以后则称《礼经》。

那么,这样一部被汉武帝确立为经的《礼》,具体讲的是什么呢?这里我们很有必要对它作一个简要的介绍。为了读者理解的方便,下面我们提到这部书时,就用今天通行的书名《仪礼》来称呼它。

《仪礼》一共 17 篇,较完整地记载了中国古代的 15 套礼。因为其中有两套礼的篇幅较大,分成了上下两篇,所以成了 17 篇。

这 17 篇中记载最多的是士礼,占了 7 篇。兹略述之如下。

第 1 篇《士冠礼》。古代的贵族青年男子到了 20 岁,就算成年了,要举行一个隆重的仪式,作为成年的标志,这个仪式就叫冠礼。从此这个青年就具有了一个贵族成员所应有的权利和义务。所以冠礼也就是成人礼,或成丁礼。本篇所记是士这个级别的贵族青年的冠礼。

第 2 篇《士昏礼》。记载古代贵族青年男子从家里的主人(父兄)派人到女家提亲,一直到成婚的全过程。这个过程主要包括 6 道礼的程序,即:纳采、问名、纳吉、纳徵、请期、亲迎,被称为婚姻“六礼”。因为古代的亲迎是在黄昏时候进行的,所以叫做“昏礼”,后世才改用“婚”字。本篇所记载的是士这个级别的贵族青年的婚礼。

第5篇《乡射礼》。古代社会有乡、州、党、族、闾、比等依次隶属的基层组织。乡射礼实际是在乡的下一级组织州里举行的一种射箭比赛之礼。之所以不称《州射礼》而名之为《乡射礼》，据说是因为乡大夫可能居住在此州，或乡大夫可能前来观礼，人们以尊者为荣，因此名之为《乡射礼》。

第12篇《士丧礼》，第13篇《既夕礼》。这两篇实际是一篇而分为上下，是记载士的丧礼的，也就是记载从士始死一直到下葬的全过程。

第14篇《士虞礼》。这篇是记载死者下葬后，其家人在当天中午回来为之举行虞祭之礼的。虞，在此是安的意思，祭之以安死者之神，故名《士虞礼》。

第15篇《特牲馈食礼》。是记士每逢岁时用豕（即一头猪）在宗庙祭祀父祖之礼。

以上7篇，记载了6种礼，皆属士礼。

《仪礼》记载大夫之礼的有3篇，它们分别是：

第4篇《乡饮酒礼》。这是记诸侯国属下的乡的行政长官乡大夫所主持的饮酒礼。举行饮酒礼的原因有多种，本篇主要是记因“宾贤”而举行的饮酒礼。古代乡中每3年要举行一次大比（也就是评选活动），选出贤能者，推荐给天子或诸侯国君。在向上推荐之前，要由乡大夫组织为被选出的贤者举行一次饮酒礼，而在饮酒礼上把贤者当贵宾招待，即所谓“宾贤”。“宾贤”的目的在于教育人们“尚贤”，即尊重和崇尚贤能者，同时通过这种活动也可教民众习礼。

第16篇《少牢馈食礼》，第17篇《有司》。这两篇也是一篇而分为上下，记载大夫每逢岁时用少牢（羊、豕二牲）举行的宗庙祭祀之礼。

《仪礼》记载诸侯之礼的有4篇，它们分别是：

第6篇《燕礼》。这是记诸侯国君在政事处理完毕，闲暇之时，

设酒招待其臣下,以与臣下结欢心之礼。

第7篇《大射》。这是诸侯将举行祭祀,为选拔助祭者而举行的射箭比赛之礼。

第8篇《聘礼》。这是诸侯国之间派卿为使者,带着重礼,相互进行慰问以结友好之礼。

第9篇《公食大夫礼》。这是记诸侯国君用食礼款待前来慰问的别国大夫之礼。

《仪礼》中还有1篇记天子之礼,即第10篇《觐礼》。这是记天子接见和招待来朝诸侯之礼。这里要说明的是,这篇其实也可以看作是诸侯之礼,是记诸侯朝见天子之礼。

《仪礼》中另有2篇可以称之为通礼,即:

第3篇《士相见礼》。这篇内容较为复杂,既记了士与士相见之礼,又记了其他各级贵族相互访见之礼,还记载了一些其他杂仪,因此很难说它是属于哪个特定的贵族阶层之礼。

第11篇《丧服》。这篇记载中国古代的丧服制度,据说本篇所记,上从天子下到庶民都适用。

由上可见,《仪礼》17篇,虽然涉及上从天子,下到诸侯、大夫、士,贵族的各阶层,但就其所记礼仪的种类和所涉及的方面而言,还是太少、太有限了。这样一部《仪礼》,对于已经实现了天下大一统的西汉王朝来说,要建立涉及朝廷和国家方方面面的一整套礼制,显然是不够用的。所以当时的礼学家便采取了3个办法来加以弥补。

其一是“推士礼而致于天子”^①。如《汉书》记载说:“今学者……但推士礼以及天子。”^②即从17篇《仪礼》所记诸士礼而推

① 《汉书·艺文志》。

② 《汉书·礼乐志》

导出朝廷天子之礼。

其二是经师自撰礼文或礼说。这种做法从汉初的叔孙通就开始了。如叔孙通曾撰《汉仪十二篇》。^①河间献王刘德亦曾采礼乐古事,加以推衍发明,撰辑礼文多至五百余篇。^②而西汉著名礼学家后仓则撰有《曲台记》。^③这些都是西汉经师自撰礼文的例子。

其三是杂采当时所可能见到的各种有关礼的《记》文,以备朝廷议礼或制礼所需。如汉宣帝甘露三年(前51年),诏当时的儒家学者到石渠阁讨论“五经”异同。当时的礼学家、后仓的弟子闻人通汉、戴圣等都参加了讨论。在讨论过程中,他们就常常引用各种《记》文。兹举例如下。

例一,《仪礼·丧服》中有这样的话:“宗子孤为殇”。按,宗子是古代宗法制度被称大宗者的嫡长子。孤,是说该子无父(父亲已经死了)。殇,凡人未成年(即不满20岁)而死,就称为殇。所以这句话的意思是:“无父而又尚未成人的宗子殇。”现在就是要讨论这句话的意思。会议上提出的问题是:言“孤”何也?也就是为什么要对这个死者称“孤”呢?

闻人通汉曰:“孤者,师传曰:‘因殇而见孤也。’男子二十冠而不为殇,亦不为孤,故因殇而见之。”

按这里的“师传”,是指闻人通汉的老师(后仓)为《仪礼·丧服》所作的“传”,也就是注解,但久已失传。根据老师的解释,是因为这个嫡长子未成年而死,因此而称之为孤。闻人通汉又就老师的话解释说,这是因为男子20岁行过了冠礼而死,就不称为殇了,而且因为已经成人,所以即使无父,也不称为孤了。只有当他

① 见《后汉书·曹褒传》。

② 《汉书·礼乐志》。

③ 《汉志》载有“《曲台后仓》九篇”。

未成人而死，才算殇，也正因为未成人而又无父，所以才称之为孤。

戴圣曰：“凡为宗子者，无父乃得为宗子。然为人后者，父虽在，得为宗子，故称孤。”圣又问通汉曰：“因殇而见孤，冠则不为孤者，《曲礼》曰：‘孤子当室，冠衣不纯采。’此孤而言冠，何也？”

按戴圣对“宗子孤”的解释与闻人通汉不同。他认为既称之为宗子，那就说明他是无父者。因为如果父在，则父为宗子，该嫡子是不得为宗子的。那么又为什么称之为孤呢？只有一种情况，即这位宗子是“为人后”者，即是过继到宗子家来做后继人的。这样的“为人后”者如果其生父健在，也可以称为宗子。而他既为宗子，说明他的做宗子的继父已死，而由他继任宗子，这位“为人后者”既已无父（指继父）而又殇，故称孤。戴圣又反问闻人通汉道：“按照你的说法，既然是因殇而被称为孤，那就说明行过冠礼即成人而死就不称孤了，那么《曲礼》中又为什么说‘孤子当家主事，冠和衣都不镶彩边’呢？（按，纯，音 zhǔn，在此指衣服的镶边）这里既称孤子，又说他戴有冠，不矛盾吗？”

（闻人通汉）对曰：“孝子未曾忘亲，有父母、无父母，衣服辄异。《记》曰：‘父母存，冠衣不纯素；父母歿，冠衣不纯采。’故言孤。言孤者，别衣冠也。”

这是闻人通汉对戴圣问题的回答。意思是，父母虽然死了，但孝子却不敢忘记自己的亲人。对于孝子来说，有父母和无父母所穿的衣服是不一样的。所以《记》中说：“父母健在，冠和衣不敢镶白色的边；父母不在了，则冠和衣不敢镶彩色的边。”所以《曲礼》中称这位未成年而当家的嫡子为孤，意在说明他的父母已经不在，所以他的冠和衣都“不纯采”。

圣又曰：“然则子无父母，年且百岁，犹称孤不断，何也？”

这是戴圣又从另一角度提出问题来问闻人通汉：“然而儿子失

去了父母,即使年近百岁,还称孤不断,这是为什么呢?”这是意在反驳闻人通汉所谓“男子二十冠而不为殇,亦不为孤”的说法。

通汉曰:“二十而冠不为孤。父母之丧,年虽老,犹称孤。”①

这是闻人通汉的回答,意思是,20岁行过冠礼,成人了,即使殇也不称孤了。但作为孝子,当思念已故的父母时,即使自己已经年老,也仍然称孤。当然,闻人通汉这里的回答是有些强词夺理的,戴圣的提问说明,他的所谓“二十而冠不称孤”的说法是难以自圆其说的。

关于这场辩论的是非我们姑且不论,从辩论中戴圣的引文来看,所引《曲礼》,正出自今《礼记·曲礼上》,而所谓“《记》曰”,大概是《曲礼》的逸文。关于这个论题的辩论,论题虽出自《仪礼·丧服》,而对问题的解释回答,则主要靠引用《记》文。

例二,石渠阁会议上还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说:

庶人尚有服,大夫臣食禄反无服,何也?

这里是问:如果诸侯国君死了,就连庶民都要服丧。作为大夫之臣,食大夫之禄,这个大夫就是这个臣的君。如果这个大夫死了,大夫之臣反而为之无服,即不为之服丧,这是为什么呢?

闻人通汉回答说:

《记》云:“仕于家,出乡不与士齿。”是庶人在官者也,当从庶人之为国君三月服制。”②

这里,闻人通汉首先引用《记》文来作为自己的理论根据,指出《记》中说过:“如果是在卿大夫家中任职,出了乡就不可按年龄

① 以上引文皆见《通典》卷73,《继宗子议》,《十通》本,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88年。

② 《通典》卷81,《诸侯之大夫为天子服议》,《十通》本。